

深圳游行砸车保安曾热心做义工

“若战争爆发愿当炮灰”

为人热心,自称一辈子没干过违法的事儿

15岁时最大理想是当兵,担心人生就此留污点

几乎所有认识他的人,都很难将他与“违法”、“犯罪”、“拘留”这些词联系起来。在深圳的一支保安队里,他工作老实勤快,仅仅花了半年时间,就被提拔为队长。每天下班后,他制服都顾不得换下,就赶到义工服务站做义工。

但这个常常穿着红色背心、出现在公益活动现场的年轻人,却在9月16日深圳保钓游行中,表现出暴力的一面,参与砸车。

他砸坏的,是游行当天停在深圳市委门口的一辆防暴车。7天之后,警方公布了他与另外19个打砸者的大头像。自称“扛不住事儿”的他一看就蒙了,主动投案自首,随即被依照寻衅滋事罪进行刑事拘留。

警方没有透露他的真实姓名,称他为“李某”。



穿黄衫者即为李某

“他特别热心,又讲义气”

在深圳警方通缉的所有打砸嫌疑人中,李某是第一个自首的。在看守所待了两天之后,他所在的保安队的领导为他办理了取保候审手续。

“他特别热心,又讲义气。”义工服务站负责人始终不能相信他成了通缉犯。这位负责人记得,这个小伙子第一次来到义工站,就主动忙前忙后,三五下就把一根坏掉的灯管修好了。

在义工站工作人员的印象中,长得浓眉大眼的他成天“笑吟吟的”,为了帮忙搞公益活动,有时甚至不惜自掏腰包。周边的孩子也喜欢这个穿制服的大哥哥,常常冲他喊“警察叔叔好”。

9月16日的早上,因为肠胃不适,他请假留在了宿舍里。可没过多久,他就忍不住走出宿舍,坐地铁来到深圳华强北地铁站。他听同事说,当天将有参加保钓游行的人在那儿集合。

地铁站外,人山人海的场面一下子就把他震住了。没怎么犹豫,他就加入到人群中。

生于河南周口,初二那年辍学

他出生在河南周口的一个村子里。家中贫困,做代课教师的母亲当时一个月收入仅有20元,父亲耕种着家里的4亩田地。初二那年,他作为长子,辍学打工。

对游行,他“没什么概念”。走在深圳的大马路上,他起初感觉有点尴尬,“张不开嘴喊口号”,听别人喊了好一会儿,才慢慢跟上。

往常这个时候,他正一个人站在约3平方米大的哨岗里。他在深圳一家汽车4S店里当保安,负责给每辆来访的车发放停车证。

在6人一间的宿舍里,他老坐不住,没事儿就喜欢“没有目的地逛马路”。今年5月1日,他在街上闲逛时碰上义工站摆摊招义工,他马上报了名。

端午节时,他给独居老人义务包粽子。周末的时候,他到口岸维持秩序,给旅客指路,拎行李。他说参加这些活动,自己感到“单纯的快乐”,让生活“没那么枯燥”。

“哪怕让我当炮灰我也愿意!”

前一段时间,他一直关注着钓鱼岛的新闻,“越看越揪心”。

平日里,他常常觉得“自己活得挺窝囊的”。“快30岁了,没成家,又没一技之长,可以说一无所有。”说起这些,他叹了口气。

去年夏天,他刚结束了一段失败的婚姻。在老家的村子里,离婚是件“很丢脸的事儿”。

游行的那一天,深圳的街头让这个年轻人头脑发热。他脑中一片空白,唯一的念头就是“马上把钓鱼岛给收回来”。

“如果当时发生战争,哪怕让我当炮灰我也愿意!”事后,他激动地对记者说。



李某事后悔

视公民如蝼蚁者如何能真正爱国

在9月18日北京爱国游行活动中,因认为一名老者“污蔑开国领袖”,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副教授韩德强当众掌掴。而在日前接受媒体访问时,对于一些地方爱国游行中发生的砸店、烧车行为,他表示:“怎么火烧赵家楼叫爱国行为,砸了几辆日系车就叫暴徒呢?”进而认为:“大象走路,它能顾得了蚂蚁螳螂?一个国家一个社会的行动,它就是这样的呀,它不可能是一点损失都没有的呀。”

韩德强“大象走路哪能顾得了蚂蚁螳螂”的论调,尤其令人出离愤怒。人民之所以组织国家,正是为了使它成为人民有尊严的、更幸福的生存之保障。不论是孟子两千年前提出的“民为贵,社稷次之,君为轻”,还是今天中国所力倡践行的法治与人权、民主与文明,都无不阐释了这一点。这个世界从来不缺乏那种无视人民

疾苦、以极端形式的集权主义欺压个人的历史,比如法西斯主义。但正如我们所见,它们与那种代表法治与文明的理性社会力量相比,前者除了给人类社会带来流血与苦难、混乱与倒退之外,从来没有给世界进步产生一丝一毫的正能量。因此,不管在任何时代任何国度,一个置他人的自由、尊严和生命财产于不顾的人,绝不可能是一个真正的爱国者;一个可以随便给他人扣汉奸的帽子,并对持异见者大打出手,甚至像对待蝼蚁一样践踏他人生命与尊严的人,任何冠冕堂皇的理论都只不过是其作恶的幌子罢了。

自爱,并且爱人,这是人性之所在。很难想象,一个缺失了这种人性的人,能够真正爱国;一种视公民如蝼蚁的人,又如何能使国家变得更好。

——《中国青年报》

“一辈子没干过违法的事儿”

想象中的“战争”并没有发生,眼前迎来的,是人群的骚乱。有人冲向了防暴车,有人暴躁地用脚乱踢,更有人爬上了车顶,拽着防暴车的水管。

他也跟着往前冲,抡起捡的一根木棍,猛地挥向防暴车的后视镜……

如今,他不愿意向记者回忆这些了。他不断强调,自己“一辈子没干过违法的事儿”,当时是“一时冲动”。

做义工时拒收500元港币大钞

在平日的生活里,这个走南闯北的打工者极少冲动。在哨岗里,他从来没违反过“不能听歌,不能看书,不能玩手机”的规定。

离家打工的这些年来,这个“安分守己”的男人总感觉“身上的担子很重”。他定期往家里捎钱,但家里的情况并未明显好转。他的弟弟得了强直性脊柱炎。为了多赚点钱,今年他父亲到郑州工地打工,母亲到深圳一家餐馆当服务员。

在母亲眼里,他“挺孝顺”。她刚到深圳,儿子就给她买了一双运动鞋,还带着她去了一趟大梅沙和世界之窗。世界之窗的门票太贵,母子俩只在大门口拍了张照。

做义工的经历成了他最引以为豪的事情。有一次,他在皇岗口岸帮一个来自内地的香港人扛行李,对方递给他一张500元的港币,从来没见过这么大面值纸币的他吃了一惊,但很快拒绝了。“我不能要,如果要了,就失去了做义工的意义。”

曾是“优秀民兵”,担心人生“留污点”

走在深圳街头,他似乎无所畏惧。他挥舞着一面国旗,看着一群年轻人往味千拉面店的玻璃上疯狂地扔瓶子。最终,他与扔瓶子的人被一起带到了派出所。

录口供时,他没有提及自己曾经砸车。

直到在报纸上看到警方刊登自己的头像,通缉“破坏公私财物的嫌疑人”,他才突然意识到,整个城市都知道了自己是个“犯罪分子”。早饭也没吃,他就跑到派出所自首。他担心,他的人生从此就将“留下污点”。

离家打工之前,15岁的他最大理想是去当兵。后来,他特意去体验了一次民兵训练。在这次训练中,他获得一张“优秀民兵奖状”。

据《中国青年报》

● 相关新闻

西安被砸伤日系车主撤回对警方起诉

西安“9·15”游行一个月后,记者获悉,游行事件中,头部颅骨被砸穿的日系车主李建利,撤回了对西安市公安局的起诉。

此前,李建利曾委托律师,于本月11日向西安市莲湖区法院提交了行政起诉状,起诉西安市公安局行政不作为,成为各地反日游行事件中首起行政公益诉讼案。据《东方早报》

● 锐言